



证券代码：300471

证券简称：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2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会后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并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4月1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35号）。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会后事项出具了相关说明与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会后事项的说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会后事项的专项意见》、《泰和泰(重庆)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

公司将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